姜维(202年—264年),字伯约,天水郡冀县(今甘肃甘谷)人,三国蜀汉名将。蜀汉丞相诸葛亮曾评价:“姜伯约忠勤时事,思虑精密,考其所有,永南、季常诸人不如也。其人,凉州上士也。”姜维以忠诚、勇敢、智慧而闻名,也以廉洁、清正、节俭而著称。他能够在诸葛武侯去世后20年间忠心辅佐蜀汉后主刘禅,史学家赞叹:实在是廉洁忠义使然。

姜维是一名武将

有着廉洁的品德

蜀汉名将姜维:一时之仪表

成都日报锦观新闻记者 **王嘉** **武侯祠博物馆供图**

天水幼麟

姜维出生于天水冀县,被称[illegible]麟,和他的前辈卧龙(诸葛亮)、凤雏(庞统)、冢虎(司马懿)并称,这就足以见得他的才智当世无双。后人有诗云:天水夸英俊,凉州产异才。系从尚父出,术奉武侯来。大胆应无惧,雄心势不回。成都身死日,[illegible]。

九伐中原

诸葛孔明和姜伯约从未见过那盛世如虹的万里大汉,但他们却为之奋斗一生。诸葛亮六出祁山,姜维则有九伐中原。

姜维至忠,有孔明之智、子龙之勇、关羽之忠,更有他所独有的坚韧不拔。《华阳国志》中记载了姜维在“投降”后密信后主这一史实。姜维在得到后主的投降命令后,“将士咸怒,拔刀砍石”。钟会问姜维:“来何迟也?”姜维正色流涕曰:“今日见此为速矣!”姜维在呈递给后主刘禅的信中写道:“愿陛下忍数日之辱,臣欲使社稷危而复安,日月幽而复明。”此时,姜维已经在剑阁诈降、策反钟会,意欲借钟会之手复国。可惜,事情败露,姜维不屈而死。这也正是姜维的人格形象的体现之一。

姜维九伐中原,四胜三平两败,以最弱的兵力挑战最强的军队,竟然还能互有胜负,令人不得不叹服其胆识与能力。姜维守剑阁,钟会不能进犯,可惜后主昏庸,不信任姜维北伐,听信宦官黄皓的谗言,使得姜维后期被迫暂停了他的北伐大计,导致最后邓艾偷渡阴平,蜀汉亡。

翻开《三国志》,很难再找到像姜伯约这般完美的臣子。回首姜维一生,是悲壮的!在小说中,身死之日,他的遗言是:“我计不成,乃天命也!”

君以国士待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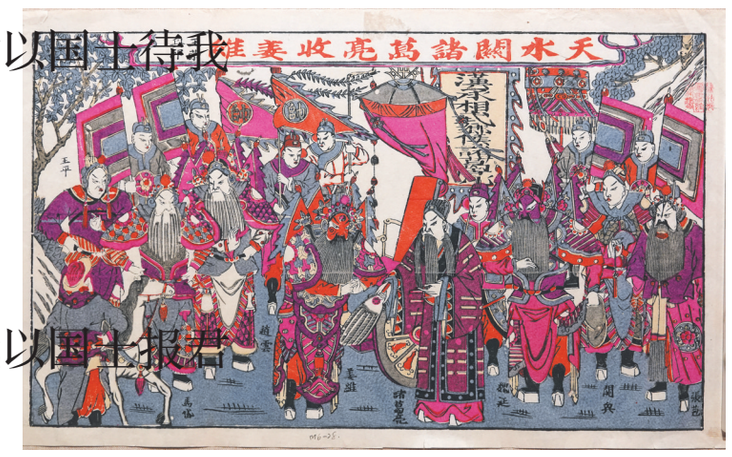

民国年间的桃花坞年画——天水关诸葛亮收姜维 **图据视觉中国**

在《三国志·蜀书·姜维传》中,蜀国学者郤正对姜维的廉洁品德大加称颂。郤正曰:“姜伯约据上将之重,处群臣之右,宅舍弊薄,资财无余,侧室无妾媵之亵,后庭无声乐之娱,衣服取供,舆马取备,饮食节制,不奢不约,官给费用,随手消尽。察其所以然者,非以激贪厉浊,抑情自割也,直谓如是为足,不在多求。凡人之谈,常誉成毁败,扶高抑下,咸以姜维投厝无所,身死宗灭,以是贬削,不复料擿,异乎《春秋》褒贬之义矣。如姜维之乐学不倦,清素节约,自一时之仪表也。”姜维廉洁清正,节俭自律。虽然位高权重,但是从不贪图财物,不以权谋私。他的家庭生活十分简朴,不穿华服,不食美味,不置田产。他对自己和家人都有严格的要求,不让他们接受任何贿赂或馈赠。

姜维的廉洁之风,不仅体现在他的生活作风上,更体现在他的政治生涯中。他在位期间,不仅自己廉洁奉公,而且还严格要求手下官员。据《三国志·姜维传》记载,姜维曾经上书刘禅,请求将黄皓斩杀。黄皓是蜀汉末期的宦官,他专权乱政,贪污受贿,是蜀汉灭亡的罪魁祸首之一。姜维能够毫不畏惧地上书请求将黄皓斩杀,足以说明他廉洁奉公的决心和勇气。除了《三国志》的记载外,还有其他史料也证明了姜维的廉洁品行。攻陷成都后,邓艾把蜀汉的财物和人员都据为己有,那么他眼中的姜维是什么样子的呢?据载,“艾至成都见姜维宅舍弊薄,资财无余,乃叹曰:‘姜维者,真忠臣也’。”这里说的是邓艾看到姜维的住所和财物都很简陋,没有多余的富余,就感叹姜维是一个真正的忠臣。

姜维的廉洁不仅体现在物质方面,还体现在精神方面。他坚持北伐,并没有因为蜀汉的衰落而有所退缩。他一直努力地为蜀汉效力,为实现诸葛亮的遗愿而奋斗。

姜维对国家和人民的责任感也是其廉洁的表现。他曾经说过:“君以国士待我,我以国士报君。”这句话表明了姜维对国家和人民的忠诚和责任感。他认为,作为一名国士,应该以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为重,廉洁奉公、清正廉明。姜维的廉洁之风,不仅为他赢得了百姓的拥戴,更为他赢得了后世的赞誉。

但有远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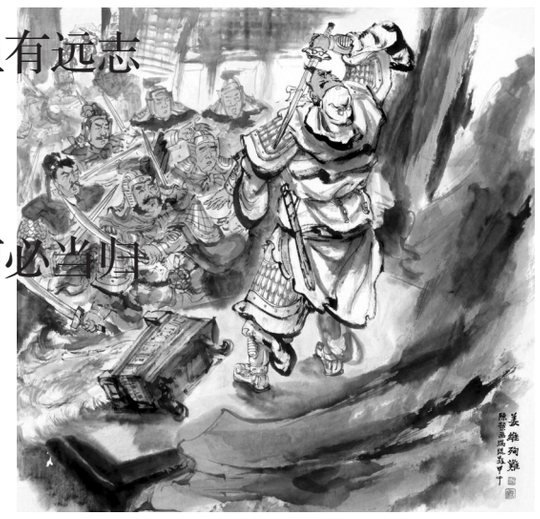

姜维殉难 **陈荣** 绘

何必当归?

姜维年少丧父,侍奉母亲,在天水郡任中郎,参谋军事。蜀汉建兴六年(228年)诸葛亮北伐时,他受到太守猜忌,不得已投降蜀汉,与母亲失散。他的母亲为曹魏官吏所逼迫,写信要他归来,留下“当归、远志”的故事。

建兴六年,诸葛亮进军祁山(在今甘肃礼县),当时天水太守刚好外出巡行,姜维和功曹梁绪、主簿尹赏、主记梁虔等人随行。太守听说蜀军突然到来,而各县纷纷响应,就怀疑姜维等人有二心,于是连夜逃去上邽(今甘肃天水)。姜维等人发觉太守走了,追到上邽,城门已关闭,不接纳他们。于是返回冀县,冀城也不要他们进入。姜维等人就一起去投奔诸葛亮。适逢马谡在街亭战败,诸葛亮攻克西县(今甘肃陇南)并将城中的千余家及姜维等人带回汉中,姜维就此和母亲失散了。

诸葛亮退兵后,曹魏军队攻下冀县,抓获了姜维的母亲及妻室子女,把他们关押作为人质。曹魏官吏叫姜维的母亲亲手写信,要姜维返回,并随信送上当归来比譬。姜维收到母亲的信,回信说:“想有良田百顷,就不会计较一亩的得失;只要有远大志向,就无须当归故里。”

姜维年少丧父,与母亲相依为命,蜀军来袭,受到猜忌,无奈投奔诸葛亮时,与母亲失散。姜维是凉州的青年才俊,受到诸葛亮的赏识、称赞。史载:“亮辟维为仓曹掾,加奉义将军,封当阳亭侯,时年二十七岁。”姜母被羁押,被迫写信要姜维反蜀归魏,并附上中药材“当归”来示意。而姜维是一个有志向、有才干的年轻人,诸葛亮的器重让他得到了施展才华的舞台,为了实现自己的远大抱负,他也以中药材“远志”来回答母亲“当归”的要求。

母亲用“当归”让儿子回去,儿子则以“远志”告诉母亲自己的志向。“当归”与“远志”一样,都是药材,此乃一语双关。一个是想让儿子回去尽孝,一个是告诉母亲自己在实现远大志向,忍痛表白不能回去尽孝的原因,希望得到母亲的理解。这是在尽忠与尽孝不能两全的情况下,留下的母子各表意愿的“当归”“远志”故事。

追寻

追寻姜维遗迹

姜维身葬何处因史失载,已不可考。现在保存的三座姜维墓,并非姜维葬身之地,都是后人为了纪念姜维而建的衣冠冢。

姜维祠
(广元市剑阁县)

四川剑阁姜维墓位于四川省广元市剑阁县剑门关景区内,始建年代不详。南宋诗人陆游曾经拜谒过这座墓,足见其由来已久。墓原为石砌,长2.8米,宽2米,高1.5米,墓前有享堂、石碑等,碑上刻“汉大将军姜维之墓”,并有墓联云:“志在中原,费尽平生胆智;神栖剑阁,永昭千秋英灵。”经过几次搬迁,姜维墓现在景区南门附近,称平襄侯祠,又称姜维祠,分前后两院,前院名武圣宫,后院有姜维墓。此墓是广元市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

胆墓
(雅安市芦山县)

四川芦山姜维墓位于四川雅安市芦山县城东龙尾山上,又称“胆墓”。据《四川通志》记载:“(芦山县)龙尾山有汉大将军姜维墓。”相传,当年芦山县被夷人占领,姜维来此征讨,镇守此地二十多年。姜维死后,腹部被剖开,只见“胆大如斗”。芦山百姓冒死盗出姜维之胆葬于此,便形成了这座“胆墓”。墓冢为圆形,四周用条石加以围砌,墓前立有“汉大将军平襄侯姜讳维墓”。芦山县城北街的县主祠内长期供奉姜维妹妹的塑像,传说姜维死后其妹来到芦山,带领百姓继续完成其兄未完之事业。芦山县仍然保留着为纪念姜维而建的姜庆楼,该楼为歇山式3层建筑,通高14米,外观壮丽,重建于1445年。

靴子坪
(甘肃省天水市甘谷县)

甘肃天水甘谷姜维墓为姜维衣冠冢,位于姜维故里甘肃天水市甘谷县六峰镇姜家庄村南将军岭靴子坪上,距县城东5公里,占地面积 6000平方米。1997年甘谷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。传说姜维兵变被杀后,曝尸原野,魏派专人监视,不得掩葬。随从设法偷得衣冠靴子,背回故里,家乡人民非常悲愤,依南山筑衣冠冢,靴子另葬冢旁,南山也就有了“靴子坪”之称。

专家访谈

姜维的清廉习性已经浸润于心

谭良啸 成都武侯祠博物馆原副馆长,研究员,终身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

记者:蜀汉大将军姜维是一名英勇善战的武将;同时他身上又有廉洁的品德,您能给我们谈谈吗?

谭良啸:姜维在诸葛亮死后九伐中原,蜀亡后仍然伺机复国,不幸事未成而惨死。这些精彩的事迹,使人往往忽略了他高尚廉洁的品德。蜀国学者郤正认为,姜维居上将要位,处于群臣之上,而住宅破旧简陋,财产没有多余的,侧室没有小妾,后院没有舞乐队伍,衣服只求够用,车马不准过多,官府发给的费用,随手就用尽。

他所以这样做,并非是压抑欲望、限制自己,而是本心就认为这样已经足够了,不需追求过多。有人评价姜维时认为他投错了地方,以致身死宗族灭,由是贬低他,这与《春秋》主张的褒贬之义根本不一致。姜维这般好学不倦、清廉节俭的人,自然应当是一代人的楷模。

郤正官至秘书令,十分熟悉姜维,因此详细列举了姜维各方面的清廉节俭,而且指出都是其发自内心的行为;然后批驳了时人“誉成毁败,扶高抑下”对姜维的错误评判,称他为“一时之仪表”。的确,身居高位的姜维,如此清廉,品行德操高尚,可以与他的武功战绩媲美,不愧是一位文武兼备的大将。

记者:姜维清正廉洁的品德是怎么形成的呢?

谭良啸:姜维被视为诸葛亮的继承人,他的清正廉洁除自身的习性外,当然与诸葛亮的言传身教密切相关。

姜维在凉州受到猜忌,不得已投奔蜀国后,立即得到诸葛亮的信任、赏识及重用。史称,“亮辟(姜)维为仓曹掾,加奉义将军,封当阳亭侯,时年二十七”。意思是姜维在凉州受到猜忌,不得已投奔蜀国,立即得到诸葛亮的信任、赏识及重用。年纪轻轻就当上将军又封侯,可以说是如鱼得水。所以,他以“远志”回答了母亲“当归”的要求。

姜维勤奋好学,在诸葛亮身边七年,深受其影响。诸葛亮秉持兴复汉室一统天下的信念,为之多次北伐,他“鞠躬尽瘁死而后已”的一生,无疑给姜维极大的震撼。诸葛亮不追求物质享受,临终前在《自表后主》中说,自己一生做到了“内无余帛,外无赢财”,这种淡泊朴素的生活,无疑成为姜维的榜样。正是诸葛亮的信任、教诲,使姜维继承其遗志,摒弃对物质生活的追求,廉洁奉公,全身心投入北伐,在蜀亡时还“欲使社稷危而复安”。他的忠肝义胆,“千载之下,炳炳如丹”。

记者:作为蜀汉后期的守护者,姜维是如何做到廉洁奉公的?

谭良啸:蜀汉政坛在诸葛亮的示范和推动下,官员无论大小,个个都廉洁勤政。如尚书令刘巴,“躬履清俭,不治产业”;大将军费祎,“家不积财,儿子皆令布衣素食”;尚书令吕乂,“历职内外,治身俭约”;将军邓芝,“终不治私产,妻子不免于饥寒”等等。廉洁奉公已经逐渐形成风尚,成为很多官员的自觉行为。

武侯祠文臣武将廊,姜维位列其中

姜维是在诸葛亮倡导形成的清廉政风下优秀的一分子,清廉习性已经浸润于心,所以他本心“如是为足”,对于清廉俭朴的生活十分满足,不需要刻意而为,能自觉廉洁施政,奉公守法。

史学家陈寿称美蜀汉社会:“科教严明,赏罚必信,无恶不惩,无善不显,至于吏不容奸,人怀自厉,道不拾遗,强不欺弱,风化肃然”。他说,诸葛亮的规章指令严格明确,赏与罚都严格执行,坏人坏事得到惩治,好人好事得到表彰,以至于官吏中不存在奸邪,人人都勉励自己努力尽职,出现道不拾遗、强不欺弱的局面,社会风气良好。清廉政风下的蜀汉社会,官吏廉洁勤政,人们奋发向上,社会安定,一片祥和。

主编:段祯 蒲薇 责任编辑:何大江 美术编辑:徐敏